

征收土地现状调查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确认表
(土地所有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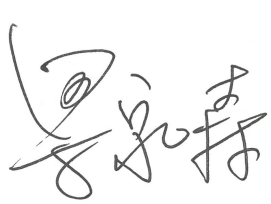
调查单位：中山市小榄镇人民政府（盖章）

调查人：李淦忠

审核人：周振鹏

填表时间：2024 年 7 月 22 日

拟征收土地所有权人	中山市小榄镇沙口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农民集体			
不动产权利证书号	粤（2018）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170837 号、 粤（2018）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231247 号			
征收土地预告文号	中府征预〔2024〕175 号			
拟征收土地位置	中山市小榄镇沙口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拟征收土地所有权情况				
地类		面 积		
		公顷	亩	
农用地	耕地	水田		
		水浇地		
		旱地		
		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建设用地	0.0669	0.0669
	未利用地		
	合 计	0.0669	0.0669
拟征收土地农村 集体经济组织	负责人(权利人代表)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盖 签名: 章):   2024 年 7 月 21 日 2024 年 7 月 21 日		
备注			

注：土地为共有的，各负责人和集体经济组织分别签名、盖章。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确认表

(土地使用权)

调查单位：中山市小榄镇人民政府（盖章）
调查人：李淦忠
审核人：周振鹏

填表时间：2024年 7 月 22 日

拟征收土地使用权人	/		
承包/流转合同号	/		
征收土地预告文号	中府征预〔2024〕175 号		
拟征收土地位置	/		
拟征收土地面积	/		
地上附着物（不含农村村民住宅）和青苗情况			
种类	名称	单位	面积/数量
青苗			
养殖类			
建筑物			

地上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			
土地使用权人（代表）签名：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	
			
年 月 日		2024 年 7 月 21 日	
备注	在村集体：中山市小榄镇沙口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不涉及土地使用权。		

注：1.本表调查对象是使用权人，故土地使用权人签名即可。只有在使用权人签名不能完成时，才由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盖章。

2.土地使用权人不配合调查或者因故不能签名或拒绝签名的，在“备案”栏说明具体情况。

3.表格对应信息缺失的，填“无”，但应在备注中说明信息缺失原因；不涉及的可删除。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确认表

(农村村民住宅所有权)

调查单位：中山市小榄镇人民政府（盖章）

调查人：李淦忠

审核人：周振鹏

填表时间：2024年7月22日

拟征收土地涉及村民住宅所有权人		/		
不动产权利证书号		/		
拟征收土地预公告文号		中府征预〔2024〕175号		
拟征收土地涉及村民住宅位置		/		
村民住宅依附宅基地的面积		/		
序号	种类/名称	规格/结构	数量/面积	单位
/	/	/	/	/
宅基地所有权人（代表）签名：		村民委员会：		
年 月 日		 2024年7月21日		

备注	所在村集体：中山市小榄镇沙口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不涉及农村村民住宅所有权。
----	---

注：1.本表调查对象是宅基地所有权人，故宅基地所有权人签名即可。
只有在宅基地所有权人签名不能完成时，才由村民委员会盖章。

2.宅基地所有权人不配合调查或者因故不能签名或拒绝签名的，在“备案”栏说明具体情况。

3.表格对应信息缺失的，填“无”，但应在备注中说明信息缺失原因；
不涉及的可删除。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确认表

(地上附着物【不含农村村民住宅】和青苗所有权人)

调查单位：中山市小榄镇人民政府（盖章）

征收土地预公告文号：中府征预〔2024〕175号

调查人：李淦忠

审核人：周振鹏

填表时间：2024年 7 月 22日

序号	所有权人	种类/名称	规格/结构	单位	面积/数量	所有权人签名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备注：所在村集体：中山市小榄镇沙口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不涉及地上附着物【不含农村村民住宅】和青苗所有权。

注：1.本表适用于在土地使用权和农村村民住宅所有权现状调查中没有体现的构筑物及地上附着物所有权人权利状况。

2.未能按照土地和地上附着物一体原则登记的地上附着物调查，按照实际所有权人填写。

3.所有权人不明晰以及被征地人不配合调查或者因故不能签名或拒绝签名的，在“备注”栏说明具体情况，并提供见证人等佐证；涉及违建或者手续不全等情况在备注栏一并说明。